##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文件

海船舶 [2014] 180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关于2013年度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港口国监督检查滞留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航运公司,中国船级社:

2013年,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在亚太地区(东京备忘录)接受港口国监督检查991艘次,其中492艘次船舶被发现含有缺陷,缺陷总项目达2118项,其中8艘船舶被滞留,滞留率为0.81%,低于亚太地区4.51%的平均滞留率;在巴黎备忘录接受港口国监督检查71艘次,其中38艘次船舶被发现存在缺陷,缺陷总项目达到161项,无滞留情况;在印度洋备忘录接受港口国监督检查53艘次,其中26艘次船舶被发现缺陷,缺陷总项目达到95项,1艘次被滞留;在美国接受港口国监督检查96艘次,1艘次被滞留。

综合考虑亚太、巴黎、印度洋三个备忘录地区和美国海 岸警卫队的检查,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共有 10 艘次在境外 被滞留,与 2012 年滞留数量相同。中国籍国际航行船队在 全球履约状况总体稳定,继续保持低滞留率。

#### 一、2013年被滞留船舶的总体情况

从区域分布来看,2013年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被滞留区 域分别为: 越南 5 艘次, 澳大利亚 2 艘次, 印度尼西亚 1 艘 次, 伊朗 1 艘次, 美国 1 艘次(详见附件), 越南占 50%, 区域分布呈现集中趋势,需要引起重视。从缺陷分布来看, 2013年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境外滞留缺陷共有23项,涉及 消防、救生、船体结构、航行设备、船舶安全管理体系等各 个安全领域,但消防与救生的缺陷仍占相当比例。从船龄分 布来看,10艘次被滞留船舶的平均船龄为14.0年,其中船 龄最大的为 28 年, 而船龄最低的则是不足 1 年新船, 低龄 船舶滞留情况比较严重, 10 年及 10 年以下船龄的船舶占到 50%。从船舶吨位来看,总吨在 10000-49999 之间的船舶占 到所有被滞留船舶的一半。从船型分布来看,散、杂货船舶 仍为被滞留高发船型,占所有被滞留船舶的60%,其他的船 型则为集装箱船、多用途船、油船和化学品船。综合来看, 缺陷类型、船龄、吨位和船型均呈现多样化趋势。

#### 二、船舶被滞留的主要原因

在上述船舶在境外被滞留后,船籍港海事管理机构均按照《国际航行船舶境外滞留应急处理和跟踪处置暂行办法》 (海船舶〔2010〕629号)的要求组织对滞留案例进行了调查。调查反映造成船舶滞留的原因主要包括:一是发展中国

家对航运安全和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特别是越南和印尼等 国家加强了对港口国监督检查的管理, 对船舶实施滞留明显 增多,如越南2012年滞留中国籍船舶2艘次,而2013年滞 留达到5艘次。二是部分船东和管理公司的安全意识薄弱, 加之近期航运经济的持续低迷,导致其在船舶日常维护保养 方面投入不足。三是部分船员和公司管理人员存在懈怠情 形。近年来我国在亚太地区港口国监督方面的交流和合作逐 步深化,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在亚太地区接受港口国监督检 查有较好的表现, 因此部分船员和公司管理人员在管理上有 所放松,部分船舶靠港前没有认真开展自查,导致检查中发 现严重缺陷。四是应急处置不当。部分船舶在接受港口国监 督检查时未能开展主动有效沟通, 航运公司也未能提供有效 的岸基支持。同时,船舶或公司未能在最短时间内将有关情 况报告船籍港海事管理机构,导致海事管理机构失去了在第 一时间进行境外滞留采取干预措施的救济手段。

#### 三、2014年国际航行船舶安全管理工作要求

随着东京备忘录港口国监督新检查机制的实施,以及海事劳工公约的生效,港口国监督检查的重点将出现新的变化,2014年我国船队在境外接受港口国监督检查的整体形势严峻。为了进一步加强船舶安全管理,提升船舶安全管理水平,现就 2014年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安全管理提出如下要求:

- (一)各航运公司要提高安全责任意识,清醒认识当前的形势。要深入开展本单位所属船舶安全评估和薄弱环节的排查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体系的有效运行,全力推进船舶安全状况的总体改善。各航运公司应加强对船长和船员的培训与管理,提高风险意识,克服侥幸心理,积极开展自查,提高接受港口国监督检查的能力。
- (二)中国船级社要加强对老旧船舶的检验,确保船舶安全技术条件满足公约要求。进一步密切跟踪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境外受检情况,充分发挥现有基础网络的作用,提供技术支持,帮助企业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和应对港口国监督检查的能力。
- (三)船舶或验船师应就港口国监督检查官提出的滞留缺陷和法律依据逐条核实,对滞留缺陷有异议时,应提出合理抗辩、现场取证。如条件允许,应尽可能通过拍照、录像等方式采集证据。
- (四)各航运公司和中国船级社要提高船舶境外滞留的应急处理和跟踪处置能力,严格执行滞留案例报告制度,如所属船舶被滞留,必须按照《关于印发<国际航行船舶境外滞留应急处理和跟踪处置暂行办法>的通知》的要求,履行报告义务,及时向船籍港海事管理机构报告有关情况。
  - (五)各海事管理机构应强化船旗国监督管理,督促公

司有效运行安全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强对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的检查工作,重点检查船员值班安排、值班人员休息时间记录、船员健康证书和船舶有关设备设施的保养情况。同时,将澳大利亚、越南等所属港口作为直航港口或挂靠港口的船舶列为开航前检查的重点,将 2013 年被滞留船舶列为开航前检查必查船舶,积极开展境外船旗国监督检查,切实加强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安全管理,提高船舶境外滞留的应急处理和跟踪处置能力。

特此通报。



附件

### 2013 年中国籍国际航行船舶港口国监督检查滞留情况

序	船名	IMO 编号	船型	总吨	建成	船级	船舶管理人	滞留日期	船籍港	缺陷	滞留缺	滞留	滞留原因(源于港口国检查报告)
号					日期	社				总数	陷总数	地点	
1	长航浩	9628219	散货船	33736	2011	CCS	上海长航航	2013.01.25	上海	2	2	美国	1、防火灭火系统不能保持立即可
	海						运有限公司						用。高压水雾灭火系统中手动操作
													的阀门没有按照规定保持在开的
													位置。
													2、主机和发电机燃油柜速闭阀被
													人为卡死在开的位置,在火灾发生
													时,不能从外部遥控关闭。
2	龙洲	9546150	油轮	3726	2007	CCS	南京油运	2013.06.14	南京	5	1	越南	1、左舷救生艇手动回收装置故障
3	成路	9601259	杂货船	5580	2008	CCS	晨洲海运有	2013.06.07	舟山	8	4	越南	1、油漆储存间水喷淋系统堵塞
	28						限公司						2、探火系统未开展定期检验
													3、海图 BA1059 未在船
													4、VDR设备故障
4	丰康山	8400610	杂货船	13367	1985	CCS	中远航运股	2013.06.26	广州	11	3	越南	1、B层甲板一个入口的门破损
							份有限公司						2、右舷救生艇破损
													3、应急发电机间防火挡板破损
5	中化	9147904	化学品	1999	1995	CCS	奥星船舶管	2013.07.02	海口	20	2	越南	1、左舷机舱通风筒洞穿
	10		船				理有限公司						2、12 项缺陷表明船舶及设备的
							(上海)						保养没有有效实施(SMS)

6	时代 5	9086942	散货船	35886	1994	CCS	中海国际船 舶管理有限 公司	2013.07.26	上海	3	1	澳大利亚	1、左舷救生艇承载释放装置故障。
7	新烟台	9304801	集装箱船	66452	2004	CCS	中海集装箱 运输股份有 限公司	2013.08.11	上海	11	1	澳大利亚	1、货舱舱口围密封压条多处锈蚀严重。
8	富源山	8400490	多用途	13482	1985	CCS	广州中远物 流有限公司	2013.08.26	广州	6	1	伊朗	1、通风方面。
9	永骏 101	9640360	散货船	4675	2012	CCS	浙江华乐远 洋船务有限 公司	2013.11.15	舟山	18	2	越南	1、消防安全。 2、防污染设备。
10	明州 68	8900476	散货船	36616	1989	CCS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7	宁波	9	6	印尼	1.安全管理体系。 2.工作区域的环境和安全保护。 3.防止船舶油污 4.消防安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	2014年4月8日印发